

证券代码：300427

证券简称：红相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1

债券代码：123044

债券简称：红相转债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6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召集人为公司监事会主席方亮先生，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方亮先生主持。会议的举行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所做决议合法有效，经全体监事投票表决，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1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要求，从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出发，认真履行监督职责，促进公司规范化运作。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要求编制的 2021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该报告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公司《2021 年年度审计报告》。

公司《2021 年年度审计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 2021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3,584.95 万元,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26,269.67 万元。其中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23,457.45 万元,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9,323.37 万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考虑到公司未来发展需求,并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和现金流情况,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拟定的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结合公司 2021 年度经营情况以及未来发展需要做出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董事会对内部控制进行了认真的自查和分析。监事会认为:公司结合自身经营管理和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建立并健全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有

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规范性要求。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没有异议。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董事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就 2021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的专项说明，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宜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孙公司经营发展和拓宽融资渠道的需要，2022 年度公司、子公司及孙公司拟向银行及/或其他金融/类金融机构，及/或具有相应业务资质的公司以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委托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融资租赁、项目贷款、并购贷款、信用证、票据贴现、保理、保函等业务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76,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申请授信额度范围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授信额度（万元）
1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	125,000
2	卧龙电气银川变压器有限公司	100,000
3	合肥星波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5,000
4	宁夏银变科技有限公司	15,000
5	浙江涵普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4,000
6	盐池县华秦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7,000
合计		276,000

上述综合授信额度主要用于公司及相关子公司、孙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具体授信额度以公司及子公司、孙公司与相关机构签订的协议为准，并视协商及协议情况由公司及子公司、孙公司以其自有资产进行抵押/质押，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子公司提供担保等方式为上述综合授信事项提供担保。

本议案尚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授信额度及授权事项的有效期从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并可在公司及公司各级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调剂使用。

在不超过综合授信额度的前提下，申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在本次授信额度范围内根据公司及各级子公司的实际需求在符合相关规定的情况下调整公司及各子（孙）公司的授信额度，并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各子公司为子公司、孙公司 2022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子公司卧龙电气银川变压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川卧龙”）、宁夏银变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银变”）、合肥星波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波通信”）、浙江涵普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涵普电力”）及孙公司盐池县华秦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池华秦”）的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子公司为银川卧龙、宁夏银变、星波通信、涵普电力、盐池华秦在不超过人民币 93,200 万元、12,000 万元、10,000 万元、2,000 万元、7,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范围内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

本议案尚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担保额度及授权事项的有效期从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期限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在不超过上述担保额度的前提下，申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在本次担保总额范围内，在符合要求的担保对象之间进行担保额度的调剂，并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担保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保证协议、抵押协议等），授权公司经营管理

层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本次担保，是基于正常生产经营行为而产生，目的是为了保证公司、子公司及孙公司的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各子公司为子公司、孙公司 2022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以特别决议通过。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计提依据充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在开展对公司各项审计工作过程中，能够勤勉尽责、诚实守信，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按照注册会计师职业准则和道德规范，客观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独立发表审计意见。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同时受“红相转债”转股的影响,截至2022年4月25日公司总股本由截至2021年3月2日的360,223,021股增加至360,224,210股,公司注册资本由360,223,021元增加至360,224,210元,公司结合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进行部分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及《公司章程(2022年4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以特别决议通过。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内容作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监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4月27日